

# 國立臺灣大學文學院語文中心

## 第 16 期週末外語班招生簡章

一、招生對象：凡年滿 18 歲或已取得大學入學資格者。

二、上課時間：100 年 11 月 12 日~101 年 1 月 7 日，週六下午 1:30~4:20，共 8 週。(11 月 26 日停課乙次)

三、開設課程及收費標準（不含書籍費）：

### A. 英語課程（一班 18 人）：

班 別	收 費 標 準 (含報名費 300 元)	適 合 對 象 及 課 程 大 綱
基礎文法一	3,600	適合需加強文法概念與久未接觸英語者；從組成英語句子最基本的要素：動詞與名詞學起，教授動詞時態、助動詞、(代)名詞及連接詞，奠定穩固的基礎實力。
基礎文法二	3,600	銜接「基礎文法一」之課程，適合具有基本文法概念者；學習使用形容詞與副詞修飾句子，並教授如何組成名詞子句與形容詞子句，使英文語意更為精確。
生活英語會話 (初/中級)	3,600	適合相當於通過全民英檢(初/中級)者；害怕開口說英語嗎？千萬別錯過了單元式的實用生活英語教學，讓你於日常生活中活用英文。
看影集學英文	3,600	適合相當於通過全民英檢中級者；透過觀賞歐美影集，加強聽力訓練。課堂中講解重要單字、片語，並藉由影片內容的問題討論，訓練掌握影片重點和增進口語能力。
多媒體學英文	3,800	適合相當於通過全民英檢中高級或托福聽力 20 分以上者；利用現代多媒體(英語電視、電影、收音機、報章雜誌等，如 CNN、BBC)輕鬆學習實用英語。
讀小說學英文	3,800	適合相當於通過全民英檢中級，本身對閱讀有興趣或希望加強閱讀能力者；課程中穿插長篇小說及短篇故事，透過大量閱讀，全方位增強英文閱讀能力，課程最後兩週將搭配部分口語練習。
高級寫作	4,000	適合相當於通過全民英檢中高級，欲加強寫作能力者；學習如何精確地表達主題，了解寫作風格的意義，並正確使用動詞及減少使用名詞，保持文章前後連貫，以展現個人寫作特色。
考生萬用邏輯寫作班	4,000	適合相當於通過全民英檢中級者；要在寫作測驗中獲取高分，最重要的就是邏輯清楚，或是知道閱卷者希望看到的邏輯方式。本課程將帶領學生練習各種語言測驗中常出現的考題，並分析如何寫才能得高分。
TOEIC 專修班	4,000	適合 TOEIC 200 分以上、或相當於通過全民英檢初級者；課程中將建構基礎文法，加強聽力應試技巧，介紹新式 TOEIC 口說及寫作準備策略。

## B. 其他語文課程 (一班 18 人) :

班 別	收 費 標 準 (含報名費 300 元)	適 合 對 象 及 課 程 大 綱
日語基礎一	3,600	適合無日文基礎者；從 50 音開始，以「來學日本語初級一」為教材，學習基本名詞句型，並教授問候語、自我介紹、地點等會話練習。
日語基礎二	3,600	銜接「日語基礎一」之課程；學習名詞句、動詞句，並教授日期、時間及簡單的生活會話，一步步奠定日語聽、說、讀的能力。
韓語初級一	3,600	從最基礎的韓文文字教學、及正確的韓語發音，授與基本文法及會話的能力，提供學員學習韓語的最佳捷徑；課堂中亦介紹韓國的歷史文化、風俗民情等，藉以增進學員國際觀。
韓語初級二	3,600	適合已修畢韓語初級一課程、具備韓語基礎、或韓語學習時數超過 24 小時者；配合教材內容解說基本文法規則及句型，以互動式的會話練習，增進學員聽說能力。

### 四、報名時間及方式：

1. 電話預約報名時間：100 年 10 月 17 日~21 日，上午 9:00~12:00，下午 13:00~20:00。
2. 繳費時間：100 年 10 月 24 日~26 日三天，上午 9:00~11:30，下午 13:30~20:00。
3. 繳費方式：攜帶一寸照片 2 張(電腦列印亦可)及學歷/身份證件，至本中心 124 室填寫報名表並繳交學費。

### 五、學費優惠辦法：

1. 連續報名就讀本中心課程之舊生(僅限第 41 期專業英語班、第 140 期英語進修班及第 15 期週末外語班)，憑上期學員證可享免收報名費 300 元之優惠。
  2. 臺大學生、教職員憑證可享學費 9 折優待，報名費恕不優待。
- \* 享費用優惠之學員，報名時請當場主動出示相關證明文件，未出示證件者，恕不提供優惠折扣，亦不受理補件退費。

### 六、報名及上課地點：臺北市辛亥路二段 170 號，國立臺灣大學語文大樓 (近辛亥路校門)

### 七、注意事項：(學員報名前，請詳閱下列各項規定，若有疑慮請審慎考量)

1. 本中心得視報名人數，調整進修班次開課事宜；各班次報名人數不足 12 人時，不予開班。
2. 經報名繳費後，即不得轉讓他人、由他人頂替上課或申請保留學費或學籍。如因故無法上課者，於開課日前提出退費申請，可辦理退還學費 90%；開課後至授課次數三分之一前提出者，退還學費 50%；逾授課次數三分之一者，所繳費用全數不予退還；本班因非固定連續開設之班程，恕無法辦理延期就讀，請參考本中心「學員退費及延期就讀辦法」。退費時需繳回收據正本、上課證，收據正本遺失補印存根，需繳交 100 元手續費，並填寫切結書。退費申請核准後，所退費用約於兩週後以匯入收據繳款人帳戶之方式退還，轉帳手續費用須自行負擔。
3. 學費不含書籍費，學員需自行全額負擔教師指定的教科書書籍費用。
4. 各班修業期滿，結業成績及格(60 分)及上課時數符合本班規定者(缺課時數不超過上課總時數之四分之一)，可申請由本中心核發結業證書、成績單或登錄「公務人員終身學習時數」，請於結業後一年內申請相關證明，逾期恕不發放。
5. 洽詢電話：3366-3419 / 2363-0550、網址：<http://www.ntulc.ntu.edu.tw/foreign>